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二段五三一號一樓

電話：(〇二) 二六九八四二六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2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5~44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44~45		二五
(八) 質押之資產	46		二六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二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6		二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47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		二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48		二九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8		二九
(十四) 部門資訊	48~49		三十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9~58		三一

會計師核閱報告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列入上開財務報告中，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Ginko International Co., Ltd.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其有關投資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及其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認列。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1,191,499 仟元，及其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為新台幣 49,407 仟元。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83,208 仟元及 1,011,977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08%及

47.18%；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5,109 仟元及 53,524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4.84%及 6.36%；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2,880) 仟元及 49,358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2.28)%及 58.89%。又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所述，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758,655 仟元，及其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為新台幣 49,145 仟元，暨財務報告附註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 欽 宗

會計師 林 安 惠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五 月 九 日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一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25	現金(附註四及六)	\$ 259,694	10	\$ 87,121	4	\$ 194,921	9	\$ 146,559	7	\$ -	-	\$ -	-
11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53,317	6	219,652	9	54,985	3	88,053	4	18,123	1	1,499	-
117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十)	314	-	-	-	1,740	-	-	-	-	-	-	-
1147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十)	11,616	-	14,850	1	7,667	-	7,596	-	292,079	11	221,639	13
12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四及九)	29,974	1	29,040	1	67,958	3	69,633	4	33,474	1	37,968	2
121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	17,299	1	561	-	315	-	5,092	-	51,578	2	-	-
130X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五)	13,249	-	11,698	-	13,670	1	11,009	1	148,061	5	200,065	8
14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443,163	16	418,604	17	419,491	20	407,834	21	57,014	2	47,810	2
11XX	預付款項	23,974	1	8,569	-	22,642	1	10,470	1	23,826	1	21,350	1
	流動資產總計	952,600	35	790,095	32	783,389	37	746,246	38	621,844	23	531,022	22
1550	非流動資產												
154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1,343,283	50	1,246,610	51	891,279	41	821,666	42	170,142	6	169,082	7
16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07,176	4	106,521	4	163,837	8	85,963	5	138,729	5	121,675	5
17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135,787	5	146,235	6	145,836	7	154,938	8	309,500	11	291,386	12
178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四及十六)	88,014	3	88,233	4	85,032	4	85,168	4	931,344	34	822,408	34
1840	無形資產(附註四)	4,067	-	4,719	-	4,709	-	5,056	-	600,599	22	600,599	24
192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9,780	-	6,488	-	5,781	-	5,268	-	333,659	13	316,512	13
15XX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65,107	3	64,720	3	64,870	3	64,171	3	151,234	6	151,234	6
	非流動資產總計	1,753,214	65	1,663,526	68	1,361,344	63	1,222,230	62	151,234	6	-	-
1XXX	資產總計	\$ 2,705,814	100	\$ 2,453,621	100	\$ 2,144,733	100	\$ 1,968,476	100	\$ 2,705,814	100	\$ 2,453,621	100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705,814	100	\$ 2,453,621	100	\$ 2,144,733	100	\$ 1,968,476	100	\$ 2,705,814	100	\$ 2,453,621	100
	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629	-	629	-	629	-	629	-	629	-	629	-
	存入保證金(附註四)	170,142	6	169,082	7	161,176	7	161,176	8	170,142	6	169,082	7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38,729	5	138,729	5	138,729	5	138,729	6	138,729	5	138,729	6
	非流動負債總計	309,500	11	309,500	11	309,500	11	309,500	13	309,500	11	309,500	13
	負債總計	931,344	34	822,408	34	822,408	34	822,408	39	931,344	34	822,408	39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九)												
	普通股股本	600,599	22	600,599	24	600,599	28	600,599	28	600,599	28	600,599	28
	資本公積	333,659	13	333,659	13	333,659	13	333,659	13	333,659	13	333,659	13
	保留盈餘	151,234	6	151,234	6	151,234	6	151,234	6	151,234	6	151,234	6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663,472	24	663,472	23	663,472	23	663,472	23	663,472	23	663,472	23
	未分配盈餘	814,706	30	814,706	30	814,706	30	814,706	29	814,706	29	814,706	28
	保留盈餘總計	25,506	1	25,506	1	25,506	1	25,506	1	25,506	1	25,506	1
	其他權益	1,774,470	66	1,774,470	66	1,774,470	66	1,774,470	66	1,774,470	66	1,774,470	66
	權益總計	1,774,470	66	1,631,213	66	1,322,325	61	1,146,068	58	1,774,470	66	1,631,213	61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705,814	100	\$ 2,453,621	100	\$ 2,144,733	100	\$ 1,968,476	100	\$ 2,705,814	100	\$ 2,453,62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二年五月九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國彬

經理人：林俊雄

會計主管：張立微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四)	\$ 567,405	100	\$ 550,468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一及二五)	(223,338)	(39)	(227,346)	(41)
5900	營業毛利	<u>344,067</u>	<u>61</u>	<u>323,122</u>	<u>59</u>
	營業費用 (附註二十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287,041)	(51)	(276,665)	(51)
6200	管理費用	(13,106)	(2)	(12,243)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0,147)	(53)	(288,908)	(53)
6900	營業淨利	<u>43,920</u>	<u>8</u>	<u>34,214</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附註四)	2,112	-	1,940	1
7190	其他收入—其他 (附註二五)	3,324	1	7,049	1
7110	租金收入 (附註二五)	1,864	-	1,249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	11,044	2	40	-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55,366	10	55,301	10
7510	利息費用	(28)	-	(97)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23	-	-	-
7590	什項支出	-	-	(147)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	<u>2</u>	<u>-</u>	<u>-</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3,807</u>	<u>13</u>	<u>65,335</u>	<u>1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17,727	21	\$ 99,549	1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17,622)	(3)	(16,299)	(3)
8200	本年度淨利	<u>100,105</u>	<u>18</u>	<u>83,250</u>	<u>15</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1,432	5	(4,355)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利益(損失)	(282)	-	4,633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199	-	280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	(5,344)	(1)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合計	<u>26,005</u>	<u>4</u>	<u>558</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26,110</u>	<u>22</u>	<u>\$ 83,808</u>	<u>15</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u>\$ 100,105</u>	<u>18</u>	<u>\$ 83,250</u>	<u>1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u>\$ 126,110</u>	<u>22</u>	<u>\$ 83,808</u>	<u>15</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u>\$ 1.67</u>		<u>\$ 1.39</u>	
9810	稀 釋	<u>\$ 1.67</u>		<u>\$ 1.3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九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國彬

經理人：林俊雄

會計主管：張立徽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其他權益	盈餘	未分配盈餘	留	保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	(\$)	
A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600,599	684	\$ 57,483	\$ 128,720	\$ 57,483	\$ 359,914							\$ 76,483	4,785	\$ 1,219,098
D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	-	83,250							-	-	83,250
D3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355)	4,913	558
D5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3,250							(4,355)	4,913	83,808
Z1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600,599	684	\$ 57,483	\$ 128,720	\$ 57,483	\$ 443,164							\$ 72,128	128	\$ 1,302,906
A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600,599	316,512	\$ -	\$ 151,234	\$ -	\$ 563,367							\$ 559	(1,058)	\$ 1,631,213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7,147	-	-	-	-							-	-	17,147
D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	-	100,105							-	-	100,105
D3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6,088	(83)	26,005
D5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00,105							26,088	(83)	126,110
Z1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600,599	333,659	\$ 151,234	\$ 151,234	\$ -	\$ 663,472							\$ 26,647	(1,141)	\$ 1,774,47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九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國彬

經理人：林俊雄

會計主管：張立徽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17,727	\$ 99,549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756	14,686
A20200	攤銷費用	699	785
A20900	利息費用	28	97
A21200	利息收入	(2,112)	(1,94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23)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98	2,976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31)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1,044)	(4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55,366)	(55,30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	(314)	(1,740)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234	(71)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6,730)	4,821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551)	(2,661)
A31200	存貨增加	(24,726)	(14,633)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15,405)	(12,172)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	14,622	16,624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	70,440	56,159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	(4,494)	(8,20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51,578	42,284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49,356)	(48,72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476	3,74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u>93,506</u>	<u>96,244</u>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104	1,89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8)	(9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5,582</u>	<u>98,04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3,560	\$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713)	(8,217)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33)	-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2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2,000)	(2,0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21,226	40,021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9,98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87)	(699)
B045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47)	(43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6,738</u>	<u>(51,32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000)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u>1,060</u>	<u>1,771</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0</u>	<u>1,77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193</u>	<u>(132)</u>
EEEE	本期現金增加數	172,573	48,362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u>87,121</u>	<u>146,559</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59,694</u>	<u>\$ 194,92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九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國彬

經理人：林俊雄

會計主管：張立徽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華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七十八年十一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成立，並自八十八年九月正式更名。本公司管理階層於八十九年底決定將資訊通信事業部停業，改以專營眼鏡事業部為主。

本公司股票自八十五年五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本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一〇二年五月九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 IFRSs。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下列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

<u>新</u> / <u>修</u> / <u>正</u> / <u>準</u> / <u>則</u> / <u>及</u> / <u>解</u> / <u>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u>	
<u>金管會已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2009)	「金融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接次頁)

(承前頁)

新 / 修正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金管會尚未認可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09-2011 年系列)」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第 7 號之修正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	「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	「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1 號及第 12 號之修正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訂	「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訂	「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	「地表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 / 修正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衡量。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中。若上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損益於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由於金管會尚未發布新／修正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因此尚無法評估於首次適用時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合併財務報告為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之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一。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有關法令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參閱下列會計政策之說明），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一），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控制係指母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一〇二年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母公司	New Path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New Path International Co., Ltd.係本公 司設立於模里西 斯從事投資業務 之子公司。
母公司	米蘭眼鏡精品 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	各種光學眼鏡、框 架及藥水等之 買賣業務和事 務性機器設備 及電信器材零 售業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米蘭眼鏡精品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係 本公司從事眼鏡 精品銷售之子公 司。
母公司	寶崙光學股份 有限公司	各種光學眼鏡、框 架及藥水等之 買賣業務和事 務性機器設備 及電信器材零 售業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寶崙光學股份有限 公司係本公司從 事眼鏡銷售之子 公司。

(五) 外 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表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工具），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

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匯率於當期劇烈波動者以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外，其餘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係購入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合併公司係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以決定對關聯企業是否認列額外之減損損失。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且預期使用超過一期之有形項目，於符合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條件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投資性不動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

於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投資性不動產除列。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基金受益憑證係於活絡市場交易而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表達。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與其他）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d.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

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五) 稅 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重大估計判斷及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443,163 仟元、418,604 仟元、419,491 仟元及 407,834 仟元。

六、現金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庫存現金	\$ 19,659	\$ 21,476	\$ 15,992	\$ 15,62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240,035</u>	<u>65,645</u>	<u>178,929</u>	<u>130,932</u>
	<u>\$ 259,694</u>	<u>\$ 87,121</u>	<u>\$ 194,921</u>	<u>\$ 146,559</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銀行存款	0.03%-0.17%	0.03%-0.17%	0.03%-0.17%	0.03%-0.17%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國內投資</u>				
基金受益憑證	<u>\$ 153,317</u>	<u>\$ 219,652</u>	<u>\$ 54,985</u>	<u>\$ 88,053</u>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國內未上市（櫃）				
普通股	\$ 82,279	\$ 82,279	\$ 82,279	\$ 2,292
國外未上市（櫃）				
普通股	<u>24,897</u>	<u>24,242</u>	<u>81,558</u>	<u>83,671</u>
	<u>\$ 107,176</u>	<u>\$ 106,521</u>	<u>\$ 163,837</u>	<u>\$ 85,963</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				
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7,176	\$ 106,521	\$ 163,837	\$ 85,9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u>-</u>	<u>-</u>	<u>-</u>	<u>-</u>
	<u>\$ 107,176</u>	<u>\$ 106,521</u>	<u>\$ 163,837</u>	<u>\$ 85,963</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

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之定期存款	\$ 29,974	\$ 29,040	\$ 67,958	\$ 69,633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分別為年利率 0.80% 及 0.78%。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應收票據</u>				
非因營業而發生	\$ 314	\$ -	\$ 1,740	\$ -
<u>應收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11,724	\$ 14,958	\$ 7,775	\$ 7,704
減：備抵呆帳	(108)	(108)	(108)	(108)
	\$ 11,616	\$ 14,850	\$ 7,667	\$ 7,596

合併公司之主要客戶係應收信用卡帳款－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及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應收信用卡帳款佔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81%、88%、89% 及 84%。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 108	\$ 108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
期末餘額	\$ 108	\$ 108

十一、存 貨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商 品	\$ 443,163	\$ 418,604	\$ 419,491	\$ 407,834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23,338 仟元及 227,346 仟元。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存貨報廢損失及存貨盤盈（虧）合計分別為 0 仟元、198 仟元、31 仟元及 2,976 仟元、0 仟元、0 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上市（櫃）公司				
寶利徠光學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 151,784	\$ 133,739	\$ 132,624	\$ 126,338
Ginko International Co., Ltd.	<u>1,191,499</u>	<u>1,112,871</u>	<u>758,655</u>	<u>695,328</u>
	<u>\$1,343,283</u>	<u>\$1,246,610</u>	<u>\$ 891,279</u>	<u>\$ 821,666</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寶利徠光學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15.58%	18.17%	18.78%	18.78%
Ginko International Co., Ltd.	18.80%	18.83%	21.62%	21.62%

合併公司擔任寶利徠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七席中之兩席而對寶利徠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合併公司持有 Ginko International Co., Ltd.之所有權及表決權之百分比原大於 20% 以上，因一〇一年四月 Ginko International Co., Ltd.辦理初次上櫃過額配售，合併公司出售股數 292 仟股，故持股比例由原 21.62% 下降為 18.83%，惟管理階層認為此交易不致影響對 Ginko International Co., Ltd.之重大影響力。

採用權益法之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寶利徠光學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u>\$ 362,647</u>	<u>\$ 329,938</u>	<u>\$ 253,286</u>	<u>\$ 204,636</u>
Ginko International Co., Ltd.	<u>\$8,433,606</u>	<u>\$5,509,049</u>	<u>\$ -</u>	<u>\$ -</u>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總資產	<u>\$9,104,973</u>	<u>\$8,256,862</u>	<u>\$6,759,851</u>	<u>\$6,231,476</u>
總負債	<u>\$1,793,973</u>	<u>\$1,614,804</u>	<u>\$2,885,393</u>	<u>\$2,356,307</u>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本期營業收入	<u>\$1,159,007</u>	<u>\$1,021,127</u>
本期度淨利	<u>\$ 295,552</u>	<u>\$ 279,893</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 452,389</u>	<u>\$ 205,933</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Ginko International Co., Ltd.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運輸設備	\$ -	\$ -	\$ 44	\$ 110
辦公設備	67,534	71,812	73,313	76,820
裝璜設備	68,253	74,423	72,479	78,008
其他設備	-	-	-	-
	<u>\$ 135,787</u>	<u>\$ 146,235</u>	<u>\$ 145,836</u>	<u>\$ 154,938</u>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裝璜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 本</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27	\$ 277,685	\$ 260,367	\$ 64	\$ 539,143
增 添	-	3,798	1,650	-	5,448
處 分	-	(69)	-	-	(69)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1,027</u>	<u>\$ 281,414</u>	<u>\$ 262,017</u>	<u>\$ 64</u>	<u>\$ 544,522</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943	\$ 293,961	\$ 286,242	\$ 64	\$ 581,210
增 添	-	1,952	1,113	-	3,065
處 分	-	(2,054)	-	-	(2,054)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943</u>	<u>\$ 293,859</u>	<u>\$ 287,355</u>	<u>\$ 64</u>	<u>\$ 582,221</u>
<u>累計折舊</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917	\$ 200,865	\$ 182,359	\$ 64	\$ 384,205
處 分	-	(69)	-	-	(69)
折舊費用	66	7,305	7,179	-	14,550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983</u>	<u>\$ 208,101</u>	<u>\$ 189,538</u>	<u>\$ 64</u>	<u>\$ 398,686</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943	\$ 222,149	\$ 211,819	\$ 64	\$ 434,975
處 分	-	(2,045)	-	-	(2,045)
折舊費用	-	6,221	7,283	-	13,504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943</u>	<u>\$ 226,325</u>	<u>\$ 219,102</u>	<u>\$ 64</u>	<u>\$ 446,434</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運輸設備	二至五年
辦公設備	五至八年
裝璜設備	二至八年
其他設備	五年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98,049	\$ 94,303
增 添	33	-
處 分	-	-
期末餘額	<u>\$ 98,082</u>	<u>\$ 94,303</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9,816	\$ 9,135
處分	-	-
折舊費用	<u>252</u>	<u>136</u>
期末餘額	<u>\$ 10,068</u>	<u>\$ 9,271</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五十五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57,478 仟元、157,478 仟元、151,000 仟元及 151,000 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進行評價。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

十五、短期借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 -</u>	<u>\$ 1,000</u>	<u>\$ -</u>	<u>\$ -</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2.95%。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15,812</u>	<u>\$ 1,190</u>	<u>\$ 18,123</u>	<u>\$ 1,499</u>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u>\$ 33,474</u>	<u>\$ 37,968</u>	<u>\$ 32,856</u>	<u>\$ 41,056</u>

十七、其他應付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其他應付款-流動				
應付設備款	\$ 8,070	\$ 10,718	\$ 9,266	\$ 12,035
應付保險費	7,699	7,510	7,329	7,319
應付薪資及獎金	86,322	125,959	75,550	109,187
應付休假給付	12,227	9,029	10,754	10,983
應付修繕費	2,497	5,841	6,286	6,823
其他	31,246	41,008	31,357	45,691
	<u>\$ 148,061</u>	<u>\$ 200,065</u>	<u>\$ 140,542</u>	<u>\$ 192,038</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米蘭眼鏡精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寶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5,953 仟元及 5,744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底前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並於九十五年起的停止提撥。

合併個體中屬投資控股性質之公司因無員工，是以並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亦未提撥及認列退休金費用。

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折現率	2%	2%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	2%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	2%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739)	(\$ 73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	10
提撥短絀(應計退休金負債)	(\$ 629)	(\$ 629)

十九、權益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股本				
普通股	\$ 600,599	\$ 600,599	\$ 600,599	\$ 600,599
資本公積	333,659	316,512	684	684
保留盈餘	814,706	714,601	629,367	546,117
其他權益項目	25,506	(499)	72,256	71,698
	<u>\$1,774,470</u>	<u>\$1,631,213</u>	<u>\$1,302,906</u>	<u>\$1,219,098</u>

(一) 股本

普通股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額定股數 (仟股)	<u>85,000</u>	<u>85,000</u>	<u>85,000</u>	<u>85,000</u>
額定股本	<u>\$ 850,000</u>	<u>\$ 850,000</u>	<u>\$ 850,000</u>	<u>\$ 85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 款之股數(仟股)	<u>60,060</u>	<u>60,060</u>	<u>60,060</u>	<u>60,060</u>
已發行股本	\$ 600,599	\$ 600,599	\$ 600,599	\$ 600,599
發行溢價	-	-	-	-
	<u>\$ 600,599</u>	<u>\$ 600,599</u>	<u>\$ 600,599</u>	<u>\$ 600,59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 企業及合資企業 資本公積之變動 數	\$ 332,975	\$ 315,828	\$ -	\$ -
庫藏股票交易	502	502	502	502
其他	182	182	182	182
	<u>\$ 333,659</u>	<u>\$ 316,512</u>	<u>\$ 684</u>	<u>\$ 684</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終決算如有盈餘，除提付應納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配之，其中提撥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董監事酬勞金不得高於百分之三。因應本公司處業務成長階段且產業景氣與發展趨勢穩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以現金股利為主。

各年度分派之股利，不低於可分配盈餘總數之百分之五十。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556 仟元及 306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56 仟元及 306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生之金額為基礎，均按預估分派盈餘之 1%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

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於分配一〇一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董事會及股東會分別於一〇二年五月及一〇一年六月擬議及決議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0,833	\$ 22,514		
特別盈餘公積 (迴轉)	4,622	(57,483)		
股東現金股利	216,216	156,156	\$ 3.60	\$ 2.60

本公司董事會及股東會分別於一〇二年五月及一〇一年六月擬議及決議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配發金額	\$ 2,206	\$ 2,206	\$ 1,593	\$ 1,593
各年度財務報表 認列金額	<u>2,226</u>	<u>2,226</u>	<u>1,226</u>	<u>1,226</u>
	<u>(\$ 20)</u>	<u>(\$ 20)</u>	<u>\$ 367</u>	<u>\$ 367</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調整為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告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作為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均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六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期初餘額	\$ 559	\$ 76,48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1,432	(4,35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 稅	(5,344)	-
期末餘額	<u>\$ 26,647</u>	<u>\$ 72,128</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期初餘額	(\$ 1,058)	(\$ 4,7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8,040)	4,63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 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7,758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之份額	<u>199</u>	<u>280</u>
期末餘額	<u>(\$ 1,141)</u>	<u>\$ 128</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二十、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折舊及攤銷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504	\$ 14,550
投資性不動產	252	136
無形資產	<u>699</u>	<u>785</u>
合計	<u>\$ 14,455</u>	<u>\$ 15,47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13,756</u>	<u>14,686</u>
	<u>\$ 13,756</u>	<u>\$ 14,68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699</u>	<u>785</u>
	<u>\$ 699</u>	<u>\$ 785</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退職後福利 (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5,953	\$ 5,744
確定福利計畫	<u>-</u>	<u>-</u>
	<u>5,953</u>	<u>5,744</u>
其他員工福利	<u>200,943</u>	<u>158,49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06,896</u>	<u>\$164,24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206,896</u>	<u>164,242</u>
	<u>\$206,896</u>	<u>\$164,242</u>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9,204	\$ 8,467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8,418</u>	<u>7,83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7,622</u>	<u>\$ 16,299</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遞延所得稅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u>(\$ 5,344)</u>	<u>\$ -</u>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未分配盈餘				
八十六年度以 前未分配盈 餘	\$ -	\$ -	\$ -	\$ -
八十七年度以 後未分配盈 餘	<u>663,472</u>	<u>563,367</u>	<u>443,164</u>	<u>359,914</u>
	<u>\$ 663,472</u>	<u>\$ 563,367</u>	<u>\$ 443,164</u>	<u>\$ 359,914</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 戶餘額				
寶島光學科技 股份有限公 司	<u>\$ 28,766</u>	<u>\$ 28,766</u>	<u>\$ 20,083</u>	<u>\$ 20,083</u>
米蘭眼鏡精品 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	<u>\$ 4,774</u>	<u>\$ 4,774</u>	<u>\$ 4,666</u>	<u>\$ 4,666</u>

一〇〇年度實際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2.65%。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一〇一年度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3.59%，係以所得稅法修正草案為基礎計算。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核准並通過發布日止，所得稅法修正案尚未經立法院審查通過。此外，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係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u>本年度淨利</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100,105	\$ 83,25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100,105</u>	<u>\$ 83,250</u>
<u>股 數</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加權平均股數	60,060	60,06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32</u>	<u>1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加權平均股數	<u>60,092</u>	<u>60,078</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於可預見之未來將無變化。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第 一 級</u>	<u>第 二 級</u>	<u>第 三 級</u>	<u>合 計</u>
基金受益憑證	<u>\$ 153,317</u>	<u>\$ -</u>	<u>\$ -</u>	<u>\$ 153,317</u>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第 一 級</u>	<u>第 二 級</u>	<u>第 三 級</u>	<u>合 計</u>
基金受益憑證	<u>\$ 219,652</u>	<u>\$ -</u>	<u>\$ -</u>	<u>\$ 219,652</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第 一 級</u>	<u>第 二 級</u>	<u>第 三 級</u>	<u>合 計</u>
基金受益憑證	<u>\$ 54,985</u>	<u>\$ -</u>	<u>\$ -</u>	<u>\$ 54,985</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u>第 一 級</u>	<u>第 二 級</u>	<u>第 三 級</u>	<u>合 計</u>
基金受益憑證	<u>\$ 88,053</u>	<u>\$ -</u>	<u>\$ -</u>	<u>\$ 88,053</u>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

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397,253	\$ 207,990	\$ 351,141	\$ 304,0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2)	260,493	326,173	218,822	174,016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3)	711,146	630,944	674,705	617,56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風險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1)(2)）。

(1)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 風險				
—金融資產	\$ 29,974	\$ 29,040	\$ 67,958	\$ 69,633
具現金流量利率 風險				
—金融資產	239,562	64,720	177,065	129,327
—金融負債	-	1,000	-	-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現金流量變動為計算基礎，並假設時有一個季度。假若利率上升十個基點，對合併公司之損益影響如下：

	利 率 變 動 之 影 響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損 益	\$ 60	\$ 32

(2)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主要係基金受益憑證，所有重大權益工具投資皆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後始得為之。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5%，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7,666仟元／2,749仟元。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銀行存款，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無重大履約疑慮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541,004	\$ -	\$ -	\$ 170,142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460,862	\$ -	\$ -	\$ 169,082
浮動利率工具	2.95%	1,000	-	-	-
		\$ 461,862	\$ -	\$ -	\$ 169,08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513,529	\$ -	\$ -	\$ 161,176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58,158	\$ -	\$ -	\$ 159,405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尚未動用之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	\$ 1,000	\$ -	\$ -
—未動用金額	<u>270,000</u>	<u>269,000</u>	<u>260,000</u>	<u>260,000</u>
	<u>\$ 270,000</u>	<u>\$ 270,000</u>	<u>\$ 260,000</u>	<u>\$ 260,000</u>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進	貨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同一人	<u>\$192,074</u>	<u>\$180,067</u>

對關係人之進貨條件與一般廠商無顯著不同。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同一人	<u>\$ 13,249</u>	<u>\$ 11,698</u>	<u>\$ 13,670</u>	<u>\$ 11,009</u>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同一人	<u>\$ 345,186</u>	<u>\$ 223,679</u>	<u>\$ 325,166</u>	<u>\$ 232,551</u>

	租金及其他費用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租金及其他費用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同一人	<u>\$ 683</u>	<u>\$ 2,157</u>

本公司向寶聯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乙間，租賃期間自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至一〇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每月租金為 106 仟元，按月支付之。

	租 金 收 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同 一人	\$ 167	\$ 167
關聯企業	\$ 750	\$ -

本公司將分店及倉庫租予寶聯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至一〇四年三月底止，每月平均租金為 56 仟元，按月收取即期票支付。

本公司將建築物租予永勝光學股份有限公司，租期自一〇一年十月至一〇七年十二月，每月租金為 238 仟元，因裝璜期間，一〇一年十月至十二月不收取租金，自一〇二年一月起，按月收取即期票支付。

	什 項 收 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 同一人	\$ 354	\$ 2,553

(二)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短期員工福利	\$ 485	\$ 530
退職後福利	27	27
	<u>\$ 512</u>	<u>\$ 55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合併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之擔保品：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投資性不動產	\$ 88,014	\$ 88,233	\$ 85,032	\$ 85,168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向出租人租賃部分倉庫、辦公室及營業處所，每月租金 21,790 仟元，並已支付押租金 65,068 仟元，帳列存出保證金。

二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金融資產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	29.825	\$ 125	\$ 1,438	29.04	\$ 41,754
日圓	63	0.3172	20	63	0.3364	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	39,950	29.825	1,191,499	38,322	29.04	1,112,871

金融資產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363	29.51	\$ 69,744	\$ 2,366	30.275	\$ 71,625
日圓	63	0.3592	10	63	0.3906	2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	25,708	29.51	758,655	22,967	30.275	695,328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母公司及子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相關資訊：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 母公司及子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資訊：詳附表三。
2. 子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四。
 -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相關資訊：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投資大陸之公司資訊：詳附表五。
2.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收(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無。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六。

三十、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寶科事業部	\$ 544,799	\$ 525,329	\$ 47,493	\$ 35,821
其 他	22,606	25,139	(3,573)	(1,607)
	<u>\$ 567,405</u>	<u>\$ 550,468</u>	43,920	34,214
利息收入			2,112	1,9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及合資 利益之份額			55,366	55,3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利益			123	-
處分投資利益			11,044	40
租金收入			1,864	1,249
其他收入—其他			3,324	7,049
利息費用			(28)	(97)
外幣兌換利益			2	-
什項支出			-	(147)
稅前淨利			<u>\$ 117,727</u>	<u>\$ 99,549</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一〇二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租金收入、其他收入、利息費用、處分投資利益、外幣兌換利益以及什項支出。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部門資產				
寶科事業部	\$1,363,496	\$1,210,967	\$1,136,901	\$1,033,377
其他	<u>1,342,318</u>	<u>1,242,654</u>	<u>1,007,832</u>	<u>935,099</u>
部門資產總額	<u>\$2,705,814</u>	<u>\$2,453,621</u>	<u>\$2,144,733</u>	<u>\$1,968,476</u>

三一、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一〇二年第一季之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係為首份 IFRSs 期中財務報表，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二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項	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	\$ 216,192	\$ -	(\$ 69,633)		\$ 146,559	現金		(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88,053	-	-		88,0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應收帳款淨額	7,596	-	-		7,596	應收帳款淨額		
-	-	-	69,633		69,63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流動		
其他應收款淨額	5,092	-	-		5,092	其他應收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009	-	-		11,00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存貨	407,834	-	-		407,834	存貨		
預付費用	10,470	-	-		10,470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 動	5,232	-	(5,232)		-	-		(1)
流動資產合計	751,478	-	(5,232)		746,246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	822,158	(492)	-		821,66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85,963	-	-		85,96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長期投資合計	908,121	(492)	-		907,629			
固定資產淨額	76,930	-	78,008		154,9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
無形資產淨額	-	-	5,056		5,056	無形資產淨額		(2)
其他資產								
閒置資產淨額	85,168	-	-		85,168	投資性不動產		(7)
存出保證金	64,171	-	-		64,171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83,064	-	(83,064)		-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 流動	-	36	5,232		5,268	遞延所得稅資產		(4)
其他資產合計	232,403	36	(77,832)		154,607			
資產總計	\$ 1,968,932	(\$ 456)	\$ -		\$ 1,968,476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 1,499	\$ -	\$ -		\$ 1,499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關係人	222,509	-	-		222,509	應付票據—關係人		
應付帳款	41,056	-	-		41,056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56	-	-		1,056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10,968	-	-		10,968	當期所得稅負債		(4)
應付費用	168,855	10,983	(179,838)		-	-		
其他應付款項	12,200	-	179,838		192,038	其他應付款		
預收款項	11,397	-	(11,397)		-	-		
其他流動負債	1,820	-	11,397		13,217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471,360	10,983	-		482,343	流動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20,404	(19,775)	-		629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存入保證金	159,405	-	-		159,405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 流動	92,224	14,777	-		107,00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 動		(1)(3)(4) (5)
其他負債合計	272,033	(4,998)	-		267,035			
負債合計	743,393	5,985	-		749,378	負債合計		
股本								
普通股股本	600,599	-	-		600,599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95,293	(94,609)	-		684	資本公積		(5)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28,720	-	-		128,720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57,483	-	-		57,483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275,103	84,811	-		359,914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461,306	84,811	-		546,117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76,483	-	-		76,48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3,357)	3,357	-		-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 淨損失		(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 益	(4,785)	-	-		(4,78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 益		
股東權益其他項 目合計	68,341	3,357	-		71,698	其他權益項目合計		
股東權益合計	1,225,539	(6,441)	-		1,219,098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968,932	(\$ 456)	\$ -		\$ 1,968,476	負債及權益總計		

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	\$ 262,879	\$ -	(\$ 67,958)	\$ 194,921	現金	(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54,985	-	-	54,9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應收票據淨額	1,740	-	-	1,740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7,667	-	-	7,667	應收帳款淨額					
-	-	-	67,958	67,95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流動					
其他應收款淨額	315	-	-	315	其他應收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670	-	-	13,67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存貨	419,491	-	-	419,491	存貨					
預付費用	22,642	-	-	22,642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 流動	5,743	-	(5,743)	-	-	(1)				
流動資產合計	789,132	-	(5,743)	783,389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	885,485	5,794	-	891,27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163,837	-	-	163,83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長期投資合計	1,049,322	5,794	-	1,055,116						
固定資產淨額	73,357	-	72,479	145,8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				
無形資產淨額	-	-	4,709	4,709	無形資產淨額	(2)				
其他資產										
閒置資產淨額	85,032	-	-	85,032	投資性不動產	(7)				
存出保證金	64,870	-	-	64,870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77,188	-	(77,188)	-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流動	-	38	5,743	5,781	遞延所得稅資產	(4)				
其他資產合計	227,090	38	(71,445)	155,683						
資產總計	\$ 2,138,901	\$ 5,832	\$ -	\$ 2,144,733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 18,123	\$ -	\$ -	\$ 18,123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關係人	278,668	-	-	278,668	應付票據—關係人					
應付帳款	32,856	-	-	32,856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43,340	-	-	43,340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19,398	-	-	19,398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120,453	10,754	(131,207)	-	-	(4)				
其他應付款項	9,335	-	131,207	140,542	其他應付款					
預收款項	12,915	-	(12,915)	-	-					
其他流動負債	4,050	-	12,915	16,965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539,138	10,754	-	549,892	流動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20,404	(19,775)	-	629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存入保證金	161,176	-	-	161,176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 流動	115,313	14,817	-	130,13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流動	(1)(3)(4) (5)				
其他負債合計	296,893	(4,958)	-	291,935						
負債合計	836,031	5,796	-	841,827	負債合計					
股本										
普通股股本	600,599	-	-	600,599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95,293	(94,609)	-	684	資本公積	(5)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28,720	-	-	128,720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57,483	-	-	57,483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352,006	91,158	-	443,164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538,209	91,158	-	629,367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71,998	130	-	72,12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3,357)	3,357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 淨損失	(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 益	128	-	-	12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 益					
股東權益其他項 目合計	68,769	3,487	-	72,256	其他權益項目合計					
股東權益合計	1,302,870	36	-	1,302,906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138,901	\$ 5,832	\$ -	\$ 2,144,733	負債及權益總計					

3.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流動資產											
現金	\$ 116,161	\$ -	(\$ 29,040)	\$ 87,121	現金	(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219,652	-	-	219,6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應收帳款淨額	14,850	-	-	14,850	應收帳款淨額						
—	-	-	29,040	29,04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流動						
其他應收款淨額	561	-	-	561	其他應收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698	-	-	11,69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存貨	418,604	-	-	418,604	存貨						
預付費用	8,569	-	-	8,569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 流動	6,466	-	(6,466)	-	-	(1)					
流動資產合計	796,561	-	(6,466)	790,095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	1,246,522	88	-	1,246,610	採權益法之投資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106,521	-	-	106,52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長期投資合計	1,353,043	88	-	1,353,131							
固定資產淨額	73,253	-	72,982	146,2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					
無形資產淨額	-	-	4,719	4,719	無形資產淨額	(2)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	84,626	-	3,607	88,233	投資性不動產	(7)					
存出保證金	64,720	-	-	64,720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81,308	-	(81,308)	-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流動	-	22	6,466	6,48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					
其他資產合計	230,654	22	(71,235)	159,441							
資產總計	\$ 2,453,511	\$ 110	\$ -	\$ 2,453,621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1,000	\$ -	\$ -	\$ 1,000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	1,190	-	-	1,190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關係人	221,639	-	-	221,639	應付票據—關係人						
應付帳款	37,968	-	-	37,968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47,810	-	-	47,810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180,223	9,029	(189,252)	-	-	(4)					
其他應付款項	10,813	-	189,252	200,065	其他應付款						
預收款項	17,690	-	(17,690)	-	-						
其他流動負債	3,660	-	17,690	21,350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521,993	9,029	-	531,022	流動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20,404	(19,775)	-	629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存入保證金	169,082	-	-	169,082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 流動	106,580	15,095	-	121,675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 動	(1)(3)(4) (5)					
其他負債合計	296,066	(4,680)	-	291,386							
負債合計	818,059	4,349	-	822,408	負債合計						
股本											
普通股股本	600,599	-	-	600,599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425,991	(109,479)	-	316,512	資本公積	(5)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51,234	-	-	151,234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462,250	101,117	-	563,367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613,484	101,117	-	714,601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559	-	-	55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4,123)	4,123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 淨損失	(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 益	(1,058)	-	-	(1,05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 益						
股東權益其他項 目合計	(4,622)	4,123	-	(499)	其他權益項目合計						
股東權益合計	1,635,452	(4,239)	-	1,631,213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453,511	\$ 110	\$ -	\$ 2,453,621	負債及權益總計						

4.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說明
	目	金額			
營業收入淨額	\$ 550,468	\$ -	\$ -	\$ 550,468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227,346)	-	-	(227,346)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323,122	-	-	323,122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銷售費用	(276,893)	228	-	(276,665)	推銷費用 (4)
管理費用	(12,244)	1	-	(12,243)	管理費用 (4)
合計	(289,137)	229	-	(288,908)	
營業利益	33,985	229	-	34,214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1,940	-	-	1,940	利息收入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	49,145	6,156	-	55,30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6)
益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40	-	-	40	處分投資利益
租金收入	1,249	-	-	1,249	租金收入
什項收入	7,049	-	-	7,049	其他收入—其他
合計	59,423	6,156	-	65,57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97)	-	-	(97)	利息費用
什項支出	(147)	-	-	(147)	什項支出
合計	(244)	-	-	(244)	
稅前利益	93,164	6,385	-	99,549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16,261)	(38)	-	(16,299)	所得稅費用 (4)
合併總純益	\$ 76,903	\$ 6,347	\$ -	83,250	本年度淨利
				(4,35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6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利益
				28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 83,808	當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5. 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說明
	目	金額			
營業收入淨額	\$ 2,158,335	\$ -	\$ -	\$ 2,158,335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880,779)	-	-	(880,799)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1,277,556	-	-	1,277,556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銷售費用	(1,105,486)	1,601	-	(1,103,885)	推銷費用 (4)
管理費用	(50,584)	353	-	(50,231)	管理費用 (4)
合計	(1,156,070)	1,954	-	(1,154,116)	
營業利益	121,486	1,954	-	123,440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7,907	-	-	7,907	利息收入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	233,942	400	-	234,34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6)
益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49,967	15,236	-	65,203	處分投資利益
股利收入	107	-	-	107	股利收入
租金收入	4,877	-	-	4,877	租金收入
什項收入	18,834	-	-	18,834	其他收入—其他
合計	315,634	15,636	-	331,27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128)	-	-	(128)	利息費用
兌換損失淨額	(9)	-	-	(9)	外幣兌換損失
減損損失	(57,045)	-	-	(57,045)	減損損失
什項支出	(932)	-	-	(932)	什項支出
合計	(58,114)	-	-	(58,114)	
稅前利益	379,006	17,590	-	396,596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70,672)	(332)	-	(71,004)	所得稅費用 (4)
合併總純益	\$ 308,334	\$ 17,258	\$ -	325,592	本年度淨利
				(75,92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5,73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3,63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利益(損失)
				\$ 237,573	當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以及無形資產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7.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6,466 仟元、5,743 仟元及 5,232 仟元。

(2)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72,982 仟元、3,607 仟元、4,719 仟元，72,479 仟元、0 仟元、4,709 仟元及 78,008 仟元、0 仟元、5,056 仟元。

(3)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以及因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均調整減少應計退休金負債 19,775 仟元及調整增加保留盈餘 16,413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均調整增加 3,362 仟元。

(4)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9,029 仟元、10,754 仟元及 10,983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調整增加（減少）22 仟、(1,513) 仟元，38 仟元、(1,791) 仟元及 36 仟元、(1,831)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薪資費用分別調整減少 1,954 仟元、229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分別調整增加 332 仟元、38 仟元。

(5) 投資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 IFRSs 後，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重大影響者，係視為推定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部分股權；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此外，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

合併公司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規定，於實務上不可行之情形下無須追溯調整會計處理，僅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保留盈餘。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因上述調節分別調整減少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109,479 仟元、94,609 仟元及 94,609 仟元及均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 13,246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處分投資利益分別調整增加 14,870 仟元及 0 仟元。

(6) 關聯企業投資之調整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亦配合合併公司轉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進行分析及調節。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分別調整增加（減少）投資關聯企業之金額為 88 仟元、5,794 仟元、(492)仟元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分別調整增加 4,123 仟元、3,357 仟元及 3,357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調整增加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之金額為 400 仟元及處分投資利益 366 仟元。另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調整增加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之金額為 6,156 仟元。

(7) 投資性不動產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營業上供出租用途之不動產係帳列固定資產／其他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為賺取租金收入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由所有者所持有之不動產，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因此重分類前述目的持有之不動產至投資性不動產。

(8) 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定期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通常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該存款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

定收取金額，故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須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

8.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 IFRSs 之規定，本公司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持有利息收現數及利息付現數分別為 1,896 仟元及 97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實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期末價值		註
							市價	股權淨值	
實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實利徠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ew Path International Co., Ltd. 米蘭眼鏡精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戴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181	\$ 151,784	15.58	\$ 362,647		註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62,262	100.00	1,262,262		註1及註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00	16,642	100.00	16,642		註1及註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500	19,282	100.00	19,282		註1及註2
						<u>\$ 1,449,970</u>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25	\$ 79,987	14.81	-	註3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8	2,292	1.06	-	註3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05	-	1.92	-	註3
						<u>\$ 82,279</u>			
		基金 安泰 ING 鑫全球債券組合基金 元大寶來亞太政府公債指數基金 日盛首選基金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台新亞美短債 安泰 ING 全球生技醫療基金 瀚亞亞太高股息基金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統一全球債券組合基金 凱基台商天下基金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富蘭克林華美全球投資債券基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94 1,000 500 1,522 1,010 470 193 1,231 896 500 1,782 1,630 1,000	\$ 9,989 10,000 4,725 20,013 10,081 4,920 2,550 20,008 10,100 4,080 20,033 20,008 10,000	- - - - - - - - - - - - - -	\$ 9,989 10,000 4,725 20,013 10,081 4,920 2,550 20,008 10,100 4,080 20,033 20,008 10,000	註4 註4 註4 註4 註4 註4 註4 註4 註4 註4 註4 註4 註4 註4
						<u>\$ 146,507</u>		<u>\$ 146,507</u>	

註1：以一〇二三年三月底未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計算。

註2：業於合併報告沖銷。

註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予揭露。

註4：市價係按各該基金一〇二三年三月底之淨值計算。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寶聯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同一人	進	\$ 179,204	76%	月結 128 天票	無顯著不同	月結 120 天票	應付票據 \$ 273,697 應付帳款 47,215	100% 59%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一〇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
幣仟元及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本 期	投 資		期 末 股 數 (仟股)	未 比 率 (%)	持 帳 面 金 額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始 期	末 上 期				損 益	損 益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寶利傑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製造加工、進出口和銷售各種鏡片、鏡框、鏡架、光學事務機器、隱形眼鏡及其相關之清潔液 一般投資公司	\$ 43,317	\$ 45,078	7,181	15.58	\$ 151,784	\$ 33,157	\$ 5,959	採權益法評價		
	New Path International Co., Ltd.	模里西斯		123,682	123,682	-	100.00	1,262,262	49,515	49,515	子公司(註)		
	米蘭眼鏡精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種光學眼鏡、框架及藥水等之買賣業務和事務性機器設備及電信器材零售業	14,212	14,212	1,400	100.00	16,642	(474)	(474)	子公司(註)		
	寶崑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種光學眼鏡、框架及藥水等之買賣業務和事務性機器設備及電信器材零售業	35,000	35,000	3,500	100.00	19,282	(2,239)	(2,367)	子公司(註)		
New Path International Co., Ltd.	Ginko International Co., Ltd.	開曼	一般投資公司	USD 2,089	USD 2,089	17,003	18.80	USD 39,950	USD 8,901	不適用	轉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評價		
Ginko International Co., Ltd.	Prosper Link International Limited(BVI)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公司	USD 2,089	USD 2,089	-	100.00	4,786,223	276,079	不適用	轉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永勝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隱形眼鏡製造及銷售	760,000	760,000	76,000	100.00	521,880	(46,801)	不適用	轉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Prosper Link International Limited(BVI)	Haich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一般投資公司	USD 2,089	USD 2,089	-	100.00	4,786,182	276,039	不適用	轉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Haich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海昌隱形眼鏡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銷售三類 6822 醫用光學器具、儀器及內窺鏡設備、化妝品、金屬眼鏡架及其配件和光學產品	USD 11,235	USD 11,235	-	100.00	3,342,259	RMB 43,258	不適用	轉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江蘇海倫隱形眼鏡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銷售三類 6822 醫用光學器具、儀器及內窺鏡設備	USD 576	USD 576	-	30.00	504,170	RMB 19,161	不適用	轉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海昌隱形眼鏡有限公司	江蘇海倫隱形眼鏡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銷售三類 6822 醫用光學器具、儀器及內窺鏡設備	RMB 10,500	RMB 10,500	-	70.00	1,176,397	RMB 19,161	不適用	轉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註：業於合併報告沖銷。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種類	價類	證及名	券證稱	與發	有行人	價之關	帳列	科目	期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比率(%)	末價		註
													幣	值	
米蘭眼鏡精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國泰全球基礎建設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3	\$ 1,812	-	\$ 1,812		註
寶島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8	2,001	-	2,001		註
New Path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Ginko International Co., Ltd. Clear Idea L.L.C.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003	USD 39,950	18.80	8,433,606		
	基金	鋒裕基金—策略收益 Ax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USD 835	19.70	-		
	基金	鋒裕基金—策略收益 Ax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	USD 100	-	USD 100		註

註：市價係按各該基金一〇二年三月底之淨值計算。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自投	初期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投資或間接持股之比例	本投資	本期認損益帳(註二)	期末投資價值(註三)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	收					
海昌隱形眼鏡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三類 6822 醫用光學器具、儀器及內窺鏡設備、化妝品、金屬眼鏡架及其配件和光學產品	\$ 904,264 (USD 30,319)	註一	\$ -	\$ 62,304 (USD 2,089)	\$ -	\$ -	18.80	\$ 204,742	\$ 3,342,259	\$ 170,241 (USD 5,708)	
江蘇海倫隱形眼鏡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三類 6822 醫用光學器具、儀器及內窺鏡設備	72,045 (RMB 15,000)	註一	-	3,907 (USD 131)	-	-	18.80	71,226	1,680,567	-	
黑龍江省鼎太製藥有限公司	片劑、膠囊劑、散劑、顆粒劑製造	86,612 (RMB 18,033)	註一	-	6,144 (USD 206)	-	-	15.76	-	39,787 (USD 1,334)	-	
黑龍江海昌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一般經營項目：保健用品生產、提供相關技術諮詢、技術服務。許可經營項目：研發、生產礦泉水、礦泉水噴霧劑、醫療用膠帶、敷料、消毒用品、防腐劑、生物性抑菌劑、乳清蛋白等生產醫藥材料及製品(憑相關有效許可證件經營)	313,163 (USD 10,500)	註一	-	67,226 (USD 2,254)	-	-	19.70	-	113,037 (USD 3,790)	-	
倍姿麗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從事牙粉、牙粉原料、草本植物原料、蛋白凍、玻尿酸、膠原蛋白、活膚水、化妝品、化妝品原料、日用百貨、礦泉水、不含酒精類飲料等	-	註一	-	6,174 (USD 207)	-	-	-	-	-	-	

本赴	本期期末	陸地	累計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核准	審會	依會	經濟	陸地	審會	規定
	\$ 145,755 (USD 4,887)			\$ 356,647 (USD 11,958) (註四)				\$ 1,064,682 (註五)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該投資係由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轉投資。

註四：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金額如下：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日期	文號	金額 (美金)
海昌隱形眼鏡有限公司	93.05.13	經審二字第 093009671 號	1,789
海昌隱形眼鏡有限公司	93.12.06	經審二字第 093036370 號	1,130
海昌隱形眼鏡有限公司	95.09.01	經審二字第 09500279650 號	2,549
海昌隱形眼鏡有限公司	96.07.30	經審二字第 09600265450 號	1,128
海昌隱形眼鏡有限公司	98.01.08	經審二字第 09700502730 號	432
海昌隱形眼鏡有限公司	102.02.26	經審二字第 10200045160 號	1,134
海昌隱形眼鏡有限公司	102.03.26	經審二字第 10200107280 號	941
江蘇海倫隱形眼鏡有限公司	95.10.30	經審二字第 09500346290 號	136
黑龍江省鼎太製藥有限公司	95.10.18	經審二字第 09500314110 號	102
黑龍江省鼎太製藥有限公司	96.01.25	經審二字第 09600019060 號	171
黑龍江海昌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97.05.07	經審二字第 09700127800 號	341
黑龍江海昌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98.01.08	經審二字第 09700496830 號	1,651
黑龍江海昌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98.07.06	經審二字第 09800229750 號	262
倍姿麗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98.08.25	經審二字第 09800302760 號	192
			<u>11,958</u>

註五：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淨值之百分之六十或八仟萬元較高者)：1,774,470 (淨值) × 60% = 1,064,682。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二一年及一〇二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 比率 (註三)	或收 之 率
0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611	-	-	-	-
0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什項收入	219	-	-	-	-
0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73,731	-	-	-	-
1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費用	611	-	-	-	-
2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219	-	-	-	-
2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費用	73,731	-	-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交易業於合併報表沖銷。